此道者無論男女均可報名備章到本會所索閱
報名時間每日下午二時至五時
地點景山東街西老胡同十七號

浪花 實價一角
發行處：北大一院新潮社 北大出版部

「醫事」
寄售處：本校出版部各院號房西齋
代售處 本校一二三院收發室號房及出版部
第二期出版

每期售銅元四枚
北京大學出版部及第一，二，三院，西齋號房代售

北京大學日刊
The University Daily
第一二六八號
今日出版一張

地址 北京漢花園北京大學第一院 電話東局一千零七十二號
報費 每份銅元一枚 每月自取二角五分 派送外省三角 郵費在內 報費先付 不收
廣告費 用五號字七日以內每字八厘 一月以內五厘 長期面訂 五十字起碼 封面中縫加倍

（本日要目）

▲世界三大政治家底政治思想（二續）
▲經濟系學會致同學簡章
▲檔案報告 要件
第一五七，八頁

昨日節假，本刊未出版，特此補白。

注意！本日附贈「歌謠」一張。

研究所國學門古蹟古物調查會啓事

研究所國學門考古學研究室，自去年成立以來，因經費有限，未能充分設備，其最感困難者，爲自古董商人所購得之零雜材料，頗難施以考古學的研究，而校中又無力資以探檢(Exploration)及發掘(Excavation)。於是議設古蹟古物調查會，先自調查入手，一俟經費稍有餘裕，再行組織發掘團，繼以同志尚少，未能積極進行。

去年冬季英國埃及考古學家嘉德(Carter)掘得三千三百年以前之都丹喀門(Tutankhamen)王陵，爲考古學上空前之發見，其裨益于埃及史學甚鉅。我國有最古之文明與悠久之歷史，其尚待考古學上之發見，而後可以解決與證明之問題，亦至緊夥。現在美國國立斯密蘇尼恩(Smithsonian)博物院代表畢士博Bishop)來華調查古蹟，聞其預定有七八年之長久計畫；又美國之加哥大學教授Laufer，爲有名之考古學家，亦於日前來華考查。本會當此時機，更應努力進行，以期對於世界有所貢獻。

竊考古學之定義，爲利用過去人類物質的遺物以研究人類過去之狀況之學問，其範圍甚廣，其關係於他種科學者亦甚多，如化學，地質學，人類學，歷史學，土俗學，金石學，文字學，美術史，宗教史，……等專家，均當有所借助。而會中之作業，如照象，摹拓，造型，圖畫，測量，記錄，修理，保存，審鑑，分類，陳列，編目，出版，……之類，亦非有多數同志協力合作，難期共舉。爲此徵求本校同人之對於此事富有興趣者，敬祈將姓名，住址，函示研究所國學門考古學研究室，以便共策進行，不勝欣企之至！

風俗調查會啓事

風俗調查會，爲研究歷史學，社會學，心理學，行爲論，以及法律，政治，經濟……等學上不可少的材料；但須實地調查，方可負責徵信。暑假在即，同學諸君定多言旋，正可藉用休業時間，就地分別調查。此不惟于自己的見識及學術上貢獻，兩有裨益，抑亦暑假中一種最好的消遣。本會已將調查表印就；茲爲便利起見，特將表格分存各院號房，並備簽名簿，凡屬同志，請速就近往領，無任歡迎！

六月十三日

出版部啓事

教員諸先生鑒 暑假中本部印刷課工作減少 排印校對 自均較尋常爲從容 諸先生如能將下學年所用之講義稿 在暑假前或暑假中陸續交到（如不在京可由郵寄交講義課）以便在此工作減少時期中從容印就 實爲至善

出版部敬白

本校布告

教務處布告

本屆考試不及格，或因故未能與考者，務於暑假後開學時，準時到校，預備補考。此布。

十二年六月十五日

總務處布告

本校辦理洋文成績證書，手續繁重，原只爲出國留學者謀便利而設。近查有實非留學，而亦請領取。自此次布告後，凡留學諸生，須請准休學後，方得請給洋文成績證書。此布

六月十五日

註册部布告

本年本預科學生每人擬發給成績報告單一紙各生暑假通信處諸多未詳郵寄不便務於假前親到各院註册課填明住址（在籍住址以能郵遞者爲限）以便通信

地質系下學年三四年級分爲三門教授：（1）經濟地質門；（2）古生物學門；（3）礦物岩石門。現在之二三年級學生志願升入某門者，務於假前親到註册課報明，以便訂購各門用書。至要至要。

圖書部通告

暑假期近，本部第一二院典書課各閱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覽室自本月十五日起，停止出借圖書；其已借出各書，亦統望於二十日以前繳還，藉資清理，此布。

十二，六，十三。

特件

本校全體教職員致蔡校長電

浙江紹興蔡孑民先生鑒先生去校半年京中教育瀕危者屢矣現在彭允彝業已去位而暑假在即校中諸務急待整理女高等四校長亦須先生返校始允復職同人等已派代表到浙迎駕務懇先生從速返校以慰衆望北大教職員全體同叩銑

公牘事由

文牘課十二年六月七日收發文件事由單

▲收到文件共三件　一雲南教育司歸寄學生歐陽鴻張炳麗等本年夏季津貼函　一雲南教育司請將改定補給津貼辦法轉知滇籍各生函　一廣東省長公署復已將寄到招考簡章令發全省教育委員會布告並分行函

▲發出文件共十三件　一致吉林省長公署代學生李盟驊請飭給津貼函　一致江蘇交涉公署代學生楊熙健請發護照函　一致電燈公司等處請紹待本校學生白子玉等參觀函　一致上海商務印書館等處介紹本校學生孫明鑑等考察會計事項函

六月八日

▲收到文件共四件　一湖北省長公署咨復已將寄到招考簡章令發教育廳照辦函　一湖南教育司請轉知學生廖德珍所請旅費據常德知事呈稱實難籌給函　一津浦路局車務處送學生王開寬等旅行減價乘車證函　一貴州省長公署復黔生譚克敏等津貼俟籌出即匯函

▲發文　無

六月九日

▲收到文件一件　一山西教育廳復收到晉生各期津貼收據函

▲發出文件共五件　一致京奉津浦路局車務處請發給學生李卜五等旅行減價乘車証函　一致京奉津浦路局車務處請發給學生芮珊等旅行減價乘車証函　一致京奉路局車務處請發給學生申振先等旅行減價乘車證函

公函

陝西教育廳公函第三六號

逕啓者案據鄠縣知事王支武呈稱爲呈復事案奉鈞廳先後令開案據國立北京大學校學生張志俊陳廷璠呈請發給赴日旅費一案仰該知事查照據呈內事理於縣有學款項下迅速籌措旅費洋各二百元呈解到廳以便轉匯各等因奉此知事遵即函交縣議會查照議復去後茲准該議長張及衍函稱敝會查照來函奉令內事理即於月之五日開會議決咸謂此項旅費在前地方經濟寬裕之日，即隨時撥給以便考察而增閱歷現當款項支絀籌措無方之際地方急需尚多無着該生張志俊陳廷璠等旅行亦非急務擬將此項旅費暫行從緩一俟地方經濟充足再行照例籌給隨經表决全體通過相應函請貴署查照實紉公誼等因准此查該會所議各節確係實在情形理合具文呈覆察核施行謹呈等情據此相應函請貴校查照並希轉飭該生張志俊陳廷璠等知照實紉公誼此致國立北京大學

六月七日

雜錄

東漢三大政治學家底政治思想（二續）

（錄新時代第一卷第二號）　劉春仁

三　三氏學說之分述

（c）用賢人：王氏說：

「國以賢興」（實貢篇）

「君子任職，則思利人，達上則思進賢。」（貴忠篇）

這種理由，本極淺顯，用不着代他解釋。但是賢人，要如何用法呢？他以爲：

第一：就是在上下之間，都要開誠佈公，不可有絲毫私意存在，所以他說：

「明主不敢以私授，忠臣不敢以私受。」（貴忠篇）

第二：就是所謂賢者，也要諒德度力，不可盜襲虛聲，掛一塊「賢者」的招牌，去忝竊祿位。所以他又說：

「易曰：「德薄而位尊，智小而謀大，鮮不及矣！」是故德不稱，其禍必大；能不稱，其殃必大。……」（貴忠篇）

這種議論，看來似是老生常談，但我們從過去和現在底政治現象觀察，則那種老生常談，實在不可忽略。即如現在我們中華民國政治底紛擾，何一而非那班不良底官吏所弄成的。那班官吏底來路，無一能逃出一個「私」字之外的。不是因私情，便是爲私利，暗結朋黨，公行賄賂，簡直以治民理政底官吏位置，作私人底應酬品，變賣品了。而那班鑽營權利的人，又許多連常識都沒有的，至於道德人格，更無從談起。以此之人，而來治民理政，眞是不諒德，不度力之甚了。國事安得不敗壞呢？我讀王氏這幾句話，禁不住底十分感慨。

執政者底大患，就是在於無誠意去求賢人。你說要他用賢，他偏說無賢可用。所以王氏又極力排斥那種「無賢可用」的謬論，說：

「夫「步之間，必有茂草，十室之邑，必有忠信，是故殷亂有三仁，小衛多君子。今以大漢之廣土，士民之繁庶，……而官無直吏，位無良臣，此豈時之無賢？諒由取之乖實……」（實貢篇）

（D）反對敎刑：在帝王專制時代，成文法律，沒有完備，一切刑法，大概都由官吏任意擅用，未免不有過當失實之處。故當日爲君上者，大

民國十二年編　新體分省中華地圖

本圖行將出版（約本月底），茲將再行發售預約一次，自本年十一日起至二十日止，以便欲購本圖者[illegible]每本定價二元，

中文信件

文中之址住無信件　號一院第一樓下

No	姓名
470	[illegible]
471	[illegible]
472	[illegible]
473	[illegible]
474	[illegible]
475	[illegible]
476	[illegible]
477	[illegible]
478	[illegible]
479	[illegible]
480	[illegible]
481	[illegible]
482	[illegible]
483	[illegible]

收發課　啓

洋文信件

文洋之址住無信件

姓名	件數
Chao	1
Yu Wen	1
Hu	1
[illegible] Miag	1
[illegible]hen	1
Yuen Chao	1

預約一元。如購書人出京較早，不及取書，每本加收寄費一角，以便出版後寄付。
代售處 本校出版部

予民自新起見：每逢國家大典，如皇帝加元服、改元等——輒下令大赦，其意在使犯罪之民，感懷恩德，改過悔罪。乃後來底君主，不知此意，視赦贖爲故常之事，如東漢自安帝到靈帝底七十八年內，大赦底命令，竟至下了五十一次，其餘華犯罪者，用金錢罪贖之舉，尤屬不可勝數。王符先生，對於那種無意思底赦贖命令，認爲不知刑法原理，所以極端反對。你看他講刑法原理說：

「先王之制刑法也：非好傷人肌膚，斷人壽命也，貴威惡，懲罪，除人害也」（述赦篇）

「爲國者，必民之所苦，禍之所起，然後爲之禁，故姦可塞而國可安也」。（述赦篇）

他認定刑法，是『除害』『塞姦』底工具。害除了，姦塞了，然後國乃得安。他這種見解，未免受了申商諸法家學說底影響。但他既根據這種理由，所以他說：

「今日賊良民之甚者：莫大於數赦贖。赦贖數，則惡人昌，而善人傷矣！」（述赦篇）

這是什麼緣故呢？因爲：

「姦猾之黨，……皆知赦之不久故也……

……設陷猾法，怨毒之家，冀其辜戮，以解畜憤；而反一概悉蒙赦釋，令惡人高會而誇咤，老盜服贓而過門，孝子見讎而不得討，遭盜者覩物而不敢取，痛莫甚焉！夫養稂莠者傷禾稼，惠姦軌者賊良民……」（同上）

不可赦底理由，既是這樣，所以：

「書曰：文王作罰，刑茲無赦，……故經稱：天討有罪，五刑五用哉！詩刺：彼宜有罪，汝反脫之！」（同上）

既不可赦了，然則古昔帝王，又何以有赦的命令呢？則因：

「古者唯始受命之君，承大亂之極，寇賊姦軌，難爲法禁，故不得不一赦，與之更新，頤育萬物，以成大化：非以養姦活罪，放縱天賊也。」（同上）

却是當時，主張頻頒赦令底人，所持底理由，則爲：

「久不赦，則姦軌熾，而吏不制。宜數肆眚，以解散之」（同上）

因姦軌之熾，吏不能制，便主張常常赦贖，以解散這種繁劇的糾紛。正所謂因噎廢食，未免成了笑話呢！故王符批評他說：

「此本昭以亂之源，不察禍亂之所由起也。」（同上）

以上四項，是我所認爲王符理想中的『安』，『和』，『養』，『濟』的政策。這種理想，雖不見得十分高妙，但是在當時的政論家裏頭，實在是錚錚中錚錚了！何以呢？因爲他是切中時弊，對症下藥的。至於他言論底結果，是否發生什麼影響，這是又一問題，祇得從略了。

（未完）

公告

經濟系癸亥畢業同學會啓事

本屆經濟系畢業諸君公鑒：啓者，八年感有遊之將散，謀聯集以言歡，爰有六月六日中央公園稷園會之舉，班荊永謝，訂來日重逢之盟，攝影山間，留鴻爪雪泥之迹，茲以數載神交，一朝星散，不計久遠，難免疏離，於是有組織北大經濟系癸亥畢業同學會之議，當場討論，全體贊成，並推舉李微良、蔣樹芸、羅宗孟、蔡賡、劉善授、左祖珂、董鹿年、吳殿楨、陳儆、張強十君爲籌備員，先擬簡章，并於一切十四日復假京漢車站食堂開成立大會，通過簡章，並選舉委員十五人，組織委員會，分掌會務，共策進行，茲將被舉委員職務姓名及是項簡章先付本校日刊宣佈，務希賜察，至本會常年會費照章每人一元，已收過半，如有未繳，請即送交東四牌樓南大街路西同福銀號蔡賡君，或東安門內北河沿五十三號陳國澧君，或馬神廟胡同草忠公廍左祖珂君，以應要需，幸勿延緩，是爲至盼，專此順頌

台綏

北大經濟系癸亥畢業同學會啓

六月十五日

○北大經濟系癸亥畢業同學會委員會

本委員會分文書、交際、會計、庶務四股，共設委員十五人，文書股五人，交際股五人，會計股三人，庶務股二人，茲將被舉委員職務姓名列后

（一）文書股 蔣樹芸君 張強君 史錚年君 裴乃微君 龐修璞君

（二）交際股 董鹿年君 張超君 陳儆君 曹宗周君 高占春君

（三）會計股 蔡賡君 陳國澧君 左祖珂君

（四）庶務股 李微良君 劉善授君

北大經濟系癸亥畢業同學會簡章

第一條 名稱 本會係民國十二年癸亥歲國立北京大學經濟系畢業同學所組織，故定名北大經濟系癸亥畢業同學會

第二條 宗旨 本會以研究學術，聯絡感情爲宗旨

第三條 會員 凡民國十二年北大經濟系畢業同學皆得爲本會會員

第四條 委員會 本會採取委員制，設立委員會，分文書、交際、會計、庶務四股，共設委員十五人，由大會選舉之，任期一年，但得連選連任

第五條 會費 本會會費分常年費、臨時費及特別捐三種：常年費每人一元，於大會時繳納之；臨時費臨時決定之；特別捐由會員隨意捐助之

第六條 會期 本會每年秋季開常年大會一次，遇必要時由會員五人以上之提議，經委員會之通過，得召集臨時會

第七條 會址 本會設於北京，會址暫假東單二條胡同三十二號蔡宅

第八條 附則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由大會修正之

本簡章自經大會通過日施行

經濟系癸亥畢業同學會文書股啓事

本班同學錄亟待付梓，諸君台甫、年齡、籍貫、住址及現在通訊處，如未在懇親會及大會填寫者，希即填就寄交騎河樓二十三號張強君爲盼

錢玄同啓事

一九二一年的春天，有一位學生某君拿了一本朝鮮『和閩元韻譜』第一冊來，借給我看。我不知道某君的姓名，因此無從送還。請某君見了這個啓事，就將自己的姓名住址寫信通知我爲荷。

一九二三，六，一五

招領信件
收發課收到…特列於…
房取
No 姓名
454 羅孝先
455 李銘三
456 王月桑
457 王門三
460 丘範倍
461 王馬涵
462 陳少吳
463 郭小峯
464 勒敷一
465 楊炳章
466 韓秉式
467 姚鐵各
468 甫友鶴
469 湯瑞生
以上…何…有信

招領…
收發課收到…特列於…
收爲盼
No 收信…
356 M. W…
357 P. H…
358 C. H.…
356 Mr L…
有巴黎…餘一冊…
360 F. C…
361 Ching…
362 H. V…
362 Bai T…
363 Coker (…
365 Yuan…

（三十）廣州總督張一件，將士擒斬用命等事。

（三一）兵部一件，巡撫等官收復等事。

（三二）兵部一件，違例年終舉劾武職官員事

（三三）貴州巡按蘇獻明一件，恭報三省大帥分設等事。

（三四）督師袁一件，奴賊渡河，官兵沒伏等事。

（三五）工科給事中卜部一件，選將之法，在超資格等事

（三六）南京兵部右侍郎傅一件，職官魁劉太尋等事。

（三七）陝西巡撫胡一件，全秦呈荒可慮等事。

（三八）貴州總督張一件，道府團鍋，妙窺道永等事。

（三九）工科給事中卜部一件，大臣當爐?引上等事。

（四十）兵部一件，兩營補役等事。

（四一）京操官?寧伏沫承?一件，班軍臨役等事

一咨各省督撫。

一咨都察院。

612 崇禎八年七月初二日，兵部張題稿（附行稿）一件，為特糾疏遲?年，以肅軍政等事。請將下西路參將石應宿革職永不敘用，馬貴以遊擊職銜管宣府下西路柴溝堡參將事。奉旨：「石應宿著革了職，永不敘用，馬貴依擬調用。」

一咨宣府巡撫， 一咨宣府太監，

一咨宣大總督， 一咨都察院。

一劄馬貴（有勅書） 崇禎八年七月初十日。

613 天啟七年兵部為缺官事題稿，（附行稿）黏連一冊件

（一）請於標?翰?志魏?二人，簡一任分守浙江溫處地方參將官（七年二月二十四日）

（二）請於孫一貫，陳大忠二人，簡一任浙江海寧備倭把總官。（七年二月二十八日）

一咨浙江巡撫，

一咨都察院。 （七年三月初五日）

一劄付孫一貫，

（三）請於胡?訓，楊?二人，簡任守備山東即墨營地方官（七年二月二十八日）

一咨山東巡撫，

一咨都察院，

一劄付胡?訓，

615 崇禎九年十月十三日，兵部郎中王陛等題稿。為大同總兵標下火攻左營遊擊方天祿出缺，推舉人員簡任事。職方清吏司案呈，照得本部會議處分方天祿失事潰職。奉旨出缺另補，所有員缺，合當推補。案呈到部。臣等推舉劉有聲，田國輔二員，伏乞簡命一員，命下劄令任事。

616 崇禎九年十月十三日，兵部郎中王陛等題稿。為大同總兵標下火攻右營遊擊王喜言出缺，推舉人員簡補事。職方清吏司案呈，本部會議處分王喜言失事。奉旨出缺另補，所有員缺，合當推補。案呈到部。臣等推舉葉廷桂王澤二員，伏乞簡命一員，命下劄令任事。

617 崇禎九年五月初八日，兵科抄出一件。欽差提督京營戎政司禮監太監張國元題為操練事，照得「五軍」、「神樞」、「神機」三大營，馬步官軍選鋒，自崇禎九年二月十三日，開操起至三月二十九日止，內除免操下關外，今將兩班見操官選鋒，每日演營射箭，放槍把中牌，并給賞過銀兩數目，理合開呈，謹具題

618 崇禎九年五月初八日，兵科抄出一件，兵部尚書張鳳翼題：為地方失火燒燬群樓事，據京營總督李守錡題前事 五月初九日，奉旨：「李國材，章成敗，著各罰俸半年。」

619 崇禎九年五月初九日，兵科抄出一件。兵部尚書張鳳翼題為遵旨奏明事。奉旨：「既稱例應會同，且先經傳單；如何臨推，仍多未到？殊屬玩泄！以後有不到的，科道據實參奏。」

（按）此稿係從兵科抄出，原題已不可知，所題何事，尚待查證

北京大學造形美術研究會通告：
本會爲提倡美術起見招收校外會員每（兩個月一繳）凡有志於

春水 冰心女士詩集 實價三角

北京專門以上學校投考指南出版了
內容：分校址，編制，費用，入學手續，和十一年度入學試題

馬克思派所辦的嚮導週報 陳獨秀們
第二十五期到京了！